

上市公司的股票多久可以减持、上市公司大股东在哪些时间敏感期不能减持股份-股识吧

一、减持新规什么时候开始

原发布者:shluisliu10减持新规解读根据新的减持规定，大股东、持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发行股份的股东每年可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4%股权（每3个月1%），通过大宗交易可以减持8%（每90日不超过2%），全年可以通过两种减持方式减持总股本的12%股份。

非公开发行股份获得的股票的股东（包括定增、并购重组）在锁定期满12月后每年可以通过集中竞价最多可减持4%股权（每3个月1%），通过大宗交易可以减持8%的股权，全年最大可减持总股本12%的股权）；

若持股比例刚好大于8%一点点，通过大宗交易可以减持8%的股权，则剩余部分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比例50%，另外50%只能第3年减持了。

看看市场反应，逐一解读：1.持有特定股份的股东，无论其持股比例，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竞价交易减持的解禁限售股不得超过总股本的1%！这个1%的规定没确定没有变，但是从大股东，变成了特定股东：可以理解为除散户外的所有股东，包括IPO前的股东及定增入股的股东！打个比方，你持股4.99%，按之前的规定算是小股东，可以一下子清仓减持，现在是90天内只准卖1%！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前大宗交易就是个大漏洞，所有的清仓式减持，都是通过大宗交易出掉的！现在最多只能减持2%，且接盘方必须锁仓6个月，这风险太大了，估计没多少机构还愿意接这个盘的！也就是说，3个月之内，大股东最多只能减持3%的股份，其中大宗交易的2%接盘方要锁仓半年，所以市场承受的

二、大股东宣布增持后，必须持有多久后才能减持

上市公司股东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在法定期限内不能减持，法定期限是6个月。

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股东法定期限是12个月或36个月才能卖出！

三、减持，公告期满后多长时间可以减持

不是啊，解禁期结束后可以无限制减持，但要履行公告义务

四、新股上市后,大股东什么时候可以减持股票

一般至少3年。

股票上市，意味着公司所有的股份均可以在二级市场流通。

然而，为了避免原股东上市后立马套现走人而导致公司经营混乱，国家、证监会、交易所等层面均对原股东在上市后出售股票的行为进行了系列规定：1、国家层面：《公司法》等。

2、证监会层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历次保荐代表人培训提出的要求（内部规则，实践中效力跟法律一样）等。

3、交易所层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

总的来说，要确定某股东的限售期并不是一件非常简单的事，估计要用3页纸的一个大表格才能把各种类型的限售要求说清楚，确定限售期要考虑很多因素，常见的有：1、在哪个交易所上市——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的规定均有差异。

2、股东的性质——控股股东与非控股股东的锁定期要求不同。

3、成为股东的时间长短——比如，上市前6个月内入股与上市前24个月入股的锁定期要求不同。

4、成为股东的途径——增资入股与受让股份入股的股东，锁定期可能不同（受让的话还要看是否从控股股东处购买的）。

5、股东是否同时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有额外的锁定要求。

6、证监会审核时的要求——经常变，所以有时候会看到一些比较非常规的锁定期要求。

7、最后，以5%划界的限售是以前股权分置改革时候的要求（所谓大非、小非）。

五、原始股上市后多久可以抛售

不是啊，解禁期结束后可以无限制减持，但要履行公告义务

六、上市公司大股东在哪些时间敏感期不能减持股份

上市公司大股东在哪些时间敏感期不能减持股份,当通货膨胀率较低时, 债券利息可以向投资者支付足够的金额来抵御通货膨胀并获利。
这使债券具有吸引力, 其价值也在上升。
咱们合作吧。
先算算你那笔

七、原始股上市后多久可以抛售

看F10, 限售期是12个月至36个月不等

八、上市公司减持几天内公告

上市公司卖出股票为减持, 买进股票叫回购, 不管是减持还是回购, 一般都提前公告之后再操作, 从公告之日算起多少天之内完成;
上市公司减持总股本不变, 一般被视为利空;
上市公司回购总股本缩水, 股权被增厚, 一般被视为利好。

????

[?????????????????.pdf](#)
[????????????????](#)
[????????????????](#)
[????????????????](#)
[??????????](#)
[?????????????????.doc](#)
[??????????????????????????????...](#)

??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175882.html>